



我不是母豬教主： 性別平等教育做為一種說服溝通

李佩雯

世新大學口語傳播系副教授

多年前我回臺灣任教時，發現敝系有一門停開的選修課「兩性溝通」，一直以來乏人問津。我像挖到寶一樣，興奮地決定重新開張，當時也一併將課名更改為「性別與溝通」(Gender and Communication)。

與其他性別課程些許不同的是，性別與溝通利用小組、大班討論，而非教師單一講授方式探討性別文化與人類溝通、傳播行為之間相互形塑的變動關係。其目的在深入了解吾人日常語境中的溝通與互動行為如何受到性別文化的指引與規限，冀望透過課堂上的討論和學習，能夠協助同學們了解溝通如何形塑人類之性別認同與性別角色、探討性別溝通在人際關係中所扮演的角色、及運用溝通與傳播策略促進性別平等。簡言之，這門課不只是為了提升學生們的性別平等意識，而是進一步去思考，為了達到性別平等的目標，個體可以做些

什麼？

課程教材每學期由我自主更新刪選，針對時事擇取網路上備受討論的新聞、批判性文章作為討論案例，同時搭配學術研究論文以釐清概念，其內容涵蓋了：女性主義初探、男女溝通大不同嗎、媒體與流行文化、情愛關係與溝通、語言與性別、空間／非語言與性別、男性研究、婚姻與家庭溝通、性與身體自主權溝通、運動與性別溝通、LGBTQIA 與婚姻平權、校外參訪（例如：和平與女性人權館—阿嬤家）、校內觀影（例如：《我和我的T媽媽》觀影活動與導演映後座談）等。

不過老實說，這門課教起來，並沒有想像中的順利。至今，我還在試圖摸索出一套最接近我心中性別圖像的教學方法。仔細回想，這門課與其他課程相較之下深具挑戰的原因有三。其一，受坊間流行性別文本的影響（例如：《男



人來自火星女人來自金星》)，許多學生誤解本課之主旨僅在學習男女／兩性之間的溝通差異。每回開課的第一週，總有學生深情款款地期待著我能花一整個學期的時間教他／她怎麼談戀愛。雖然愛情與男女溝通風格的確是學期中某幾週的主角，但是學習中我想強調的是社會建構對於溝通行為的影響，而非著眼於生理性別上的些微語言能力差異。換言之，生理性別不完全是左右溝通風格差異的主因，因人而異的社會學習才是。因此，也沒有什麼面對男性與女性二分的「標準」溝通方式可以整整上一學期了。

其二，一般課程的學門權威性多數已在大學建立，但是性別研究（gender or women studies）作為一個學術領域，其實和溝通研究（communication studies）類似，都是二次大戰之後才發生的事。因此，很多時候在課堂上，我必須加強建構性別研究的學術可信度（credibility），並同時去轉化（transform）、去說服（persuade）學生揚棄那些不合時宜、違反人權平等的想法。努力挑戰學生既有思維的結果，讓我不時接收到部分同學傳來「這位女巫／母豬，又在給我們『洗腦』了」的眼神，彷彿我正以教育之名行傳教之實。學生們私底下的耳語也流

傳著，「老師是個女權擁護者，別在她面前批評女性，她會不開心。」就算我在課堂上強調了無數次，我是一名女性主義者（feminist），不是厭男者。

雖然這兩年因為臺灣婚姻平權立法運動的進行，對性別議題相對敏感的學生稍有增加，但我也能想像，女性主義者所蒙上的「汙名」來自於學生不容易相信我上課所言，因為我說的可能跟他們過去 20 年來所受的家庭或學校教育不太一樣。其實，遭學生質疑的情況對我來說並不陌生，過去我在一所以白人學生為主的美國大學任教時，也屢屢被學生挑釁：一個英語不是她第一母語的人（nonnative speaker）到底要怎麼教我們溝通？為了釐清我內心的糾結，當時我特地寫了一篇文章探討非英語系跨文化教師在美國所受到的語言霸權壓迫（Lee, 2006）。當學生打從心底對你存有不信任，老師便必須花費加倍的功夫去證明自己（的學門）。而這些，可能都是一般主流的（異性戀、年長、白人男性）教師鮮少必須面對的。

其三，每一年，我總是重複收到學生的這個提問：「說這麼多有什麼用？現狀是不可能改變的！」有些同學會消極地認為這一切都是理想化的狗吠火車，男女平等永遠不可能發生。尤其當

教育現場

我不是母豬教主：性別平等教育做為一種說服溝通



我要求學生們從制度面、結構面去思考問題時，我得到的回應經常是：「我們怎麼可能對抗得了父權？我只是區區一個大學生」。當然，這樣的提問並非完全沒有道理，但是教師的職責在幫助學生明白教育不是一場空談，而是接下來一連串的行動與改變。因此每學期期末的「一小步」作業，我努力讓學生看見自己真的能夠促進社會改變。這些年來，我見識到學生為了校園附近私人租屋多限定女性而大抱不平；也看過學生不滿夜店只推出 Lady's Night 而抗議；印象最深刻的是，幾位女學生為了跨性別同學住宿的權益，而頻頻與學生事務處的承辦人員協商。

上述三個性別平等教育的教學挑戰，每一年陰魂不散的打擊著我（們）。那麼，我到底還可以怎麼做才能讓學生願意靠近我，然後說服學生開始思考、甚至接受性別平等的價值？從過去幾年我在教室內所犯的錯誤中，我體察到下列幾點反省：

一、認識女性主義，一而再，再而三

學生往往將女性主義與「女權至上」搞混，當他們踏進教室之前就誤以為老師是個有偏見（女人最偉大，男人是敵人）的人時，又怎麼可能相信這個人接下來要說的話？於是，我開始在第

一堂課用最常民的語言解釋何謂女性主義，一邊搭配著播放艾瑪華森在聯合國的 HeforShe 演說。而且，不只是第一堂課，往後的每一堂課，我都試著不厭其煩地提醒學生們女性主義真正的意涵。學生忘掉上課內容是很自然的，忘掉後又不斷地被提醒記起，為的是讓這個概念真正留在學生的心裡。

二、容許犯錯，不強迫接受

初初教這門課時，我常為了學生帶有歧視的意見或想法而動氣。舉例而言，學生不只一次在課程回饋上表示無法接受同性戀（尤其是男同志），覺得同性戀噁心，不明白為什麼學校和社會要花這麼多時間和資源討論同志的權益。另外，也有不少同學認為臺灣既然是性別平等的社會，反倒是女權過度高張，男性權益受到打壓，婦女團體多數是些歧視男性的女性菁英主義者。

過去的我很難想像，為什麼學生不懂性別平等主張的不只是同志權益，也不只是婦權。這些年我明白了，每個學生都代表著一個文化，每個人都是從不同的文化背景中長成。於是我漸漸能擁抱學生提出錯誤的觀念，往好處想，能夠被表達的錯誤觀念，才有可能被改正。現在，我聽到學生「可怕的」論點（例如婚姻的意義是傳宗接代、性暴力



的根源是性慾)時反而覺得寬心,因為那代表著一個轉變的契機。再說,許多事件或議題的討論其實也不一定有標準答案,重要的是讓學生能夠練習理性地思考與表述,而非強迫學生一定得接受自己的看法。爾後我發現,教學者越是展現謙卑、開放的態度,學習者越是願意靠近。

三、運用教育性娛樂,進入學生的思考系統

知名的說服傳播學者 Singhal & Rogers (1999:9) 定義「教育性娛樂」(Entertainment-Education) 為「有意圖地將設計過的教育性內容置入娛樂型訊息之中,以教育融入娛樂的手段,達到增進觀眾的知識教育,創造期望的態度,與改變行為的目的」。換言之,有時生硬的讀本不管是多麼偉大的巨作,也許都不比一部電影、一齣連續劇來得撼動人心。除了每學期固定安排的電影試映室時間,我也經常透過校外教學與加分作業的方式鼓勵學生參與性別相關的課外活動。這樣的設計廣受學生迴響,學生們迫不及待地透過臉書和課堂

討論與我分享她們在藝文娛樂活動中所得到的性別啟發。

四、現在不開始,永遠也不可能發生

熱血的公民教師黃益中曾經在我的課上演講時,撐著一把黃色雨傘說道:「社會運動的成果,不是一天、兩天就能被看見的」。我也常用這一句話回應學生的質疑。如果社會改變不從你的人際溝通開始一點一滴地遞嬗出去,那麼人類現在應該還活在種族隔離、女性無選舉權、同性戀不能合法結婚的時代。也許社會改變不見得會在你我眼前劇烈發生,也許途中反作用力不斷,但是此刻不開始,永遠不可能成真。

性別平等教育現場的火藥味其實不只出現在學校,校外的演講場合上,我也有不少被所謂的既得利益者嗆聲的經驗。不過這些反彈的聲音,最終會幫助我的反省繼續下去。觀念的改變需要群體間長期的對話與論辯。身為教育者,實踐說服溝通的第一件事是,放下自己,真的去聽。我期待,未來能聽到越來越多學生越過父權守舊的海,乘著嶄新價值而來。♥

參考文獻

- Lee, P.-W. (2006). A new journey at LaGuardia: Teaching as a co-cultural instructor in a diverse classroom. In *Transit: The LaGuardia Journal on Teaching and Learning*, 2: 25-28.
- Singhal, A., & Rogers, E. M. (1999). *Entertainment-education: A communication strategy for social change*. Mahwah and London: Laurence and Erlbaum.